

新北市土城區頂埔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236040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4段205號

承辦人：吳大韻

電話：02-22686800 分機832

傳真：02-22683121

電子信箱：tayun5566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土頂小總字第11267057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一、財團法人頂埔教育基金會獎學金申請辦法 二、財團法人頂埔教育基金會112年度獎學金申請表 (1122000951_112D2000244-01.pdf、1122000951_112D2000245-01.odt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頂埔教育基金會辦理「112年度頂埔教育基金會獎學金」申請計畫，敬請貴校所屬符合申請條件之學生踴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頂埔教育基金會獎學金申請辦法及112年度活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獎助對象：目前就讀國中、高中（職）或大專院校（不含空專、空大、進修補校及研究所）之新北市土城區頂埔國民小學畢業之校友。
- 三、申請資格：
 - （一）國中組：111學年度學業總成績平均達85分以上者（包括85分）。
 - （二）高中（職）組：111學年度學業總成績平均達75分以上者（包括75分）。
 - （三）大專院校組：111學年度學業總成績平均達75分以上者



(包括75分)

四、經本基金會董事會議決修正本獎學金申請辦法，增列第五項第(3)條：當年度獲本獎助學金之校友於之後二年內不得再申請。(如：111年度獲獎之校友，112年度及113年度不得再申請，於114年度始可再提出申請。)，並於本年度(112年)起實施，特此說明。

五、申請期限自即日起至112年10月13日止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接受申請。各項申請文件請親送或寄至本校總務處吳大韻老師收，地址：236040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4段205號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、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

副本：

